

2018 年广州市越秀区
代建项目管理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越秀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十二、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三、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代建项目 管理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本单位负责辖区政府委托的以财政性资金为主要来源的非经营性建设工程项目的建设管理。代表越秀区政府统筹理市、区财政或市、区融资的，原则上投资额度 100 万元（含）以上项目，全方位负责项目管理、监督、检查等日常工作。主要任务包括：

（一）受项目业主单位委托或协助项目业主单位展开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及预算文件的编制及报审，办理有关报建报批手续。

（二）制订建设项目工作方案、工作计划和项目管理目标。

（三）负责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重要设备材料供应单位招标以及合同谈判和签订。建立设计咨询、项目管理等专业服务单位名录库和关键设备、主要材料参考品牌库，并实行动态管理。

（四）负责建设工程的投资控制、质量安全、工期进度、信息档案等管理，组织建设项目的中间验收、竣工验收、项目使用移交等。

（五）编制上报项目年度投资计划和协助使用单位编制年度

基建支出预算。

（六）对参建单位的资金拨付申请提出审核意见。

（七）编制建设项目竣工结算、财务决算，办理资产移交手续。

（八）负责评价参建单位的合同履行情况，建立参建单位履约诚信评价体系和守信激励、失信惩戒机制，对项目建设规范实施和资金使用情况实施内部审计。

（九）向区发改等相关部门和使用单位报告项目进展情况，将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及时报告并提请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理。

（十）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一）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部、委、办）本级预算。

（二）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

1、内设机构情况：

区代建中心内设机构 6 个：

综合部。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信息、保密、信访、修志、政务公开、普法等日常工作；负责综合调研、综合性文稿起草；制定内部各项规章制度，并监督、检查贯彻执行情况；负责组织人事、机构编制、党务、纪检监察、统战、计生、离退休人员服务和工青妇以及其他行政事务工作；组织办

理人大议案和政协提案。

财务部。负责组织编制财务预算、决算草案，具体组织预算执行，开展本单位的财务管理工作和项目资金管理，核算各项资产，建立健全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基建支出预算；负责办理项目款项支付、建设管理费使用管理；负责项目竣工结算、财务决算和资产管理；向有关部门报告项目进展情况，配合有关部门进行建设项目绩效评价。

前期计划部。贯彻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政策、法规和技术标准，解决设计施工过程中的各类技术难题；负责相关学术活动、专业技术培训和交流。负责编制项目年度投资计划；负责项目的立项工作（含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立项后的前期工作，包括环评、规划、消防、节能、人防等各项报建报批工作；负责制定项目的具体实施计划；负责工程设计、勘察设计管理工作；负责项目过程图档的管理；配合业主单位和区有关部门开展建设项目的选址和方案论证等工作；负责工程招标和设备采购工作；负责委托各类咨询、服务工作。

合同造价部。负责项目的经济论证及投资控制，对项目投资估算、工程概算、施工图预算、竣工决算进行初步审核或委托编制与审核；负责对工程造价管理；负责组织项目各类合同拟订、谈判、签订、管理。

工程管理一部。主要负责房屋建筑工程项目（含公共建筑）以及其他重点工程项目施工阶段的组织、实施和协调工作，包

括施工过程进度控制、质量控制、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的相关管理工作和竣工验收、移交、结算工作，负责建设项目的临时和永久用水、用电等有关配套工程的报装、施工管理和验收工作；负责资产移交工作；配合区有关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的征地拆迁工作。

工程管理二部。主要负责市政绿化工程项目以及其他重点工程项目施工阶段的组织、实施和协调工作，包括施工过程的进度控制、质量控制、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的相关管理工作和竣工验收、移交、结算工作；负责建设项目的临时和永久用水、用电等有关市政配套工程的报装、施工管理和验收工作；负责资产移交工作；配合区有关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的征地拆迁工作。

2、人员构成情况：

2018 年部门总编制数 30 名，其中：事业编制 30 名。

在职实有人员 5 人，其中：事业实有人员 5 人。本单位是 2017 年中新设立单位，无与上年人员情况对比。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 预 算	项 目	2018 年 预 算
一、预算拨款	271.90	一、基本支出	113.9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222.65
三、其他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71.9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336.55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七、上年结转	64.65		
收 入 总 计	336.55	支 出 总 计	336.5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271.9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1.9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教育收费	0.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1.9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七、上年结转	64.65
收入总计	336.55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113.90
工资福利支出	106.57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5.08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二、项目支出	222.65
日常运转类项目	222.65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0.00
其他类项目	0.00
科技研发类项目	0.00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0.00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0.00
专项业务类项目	0.00
因公出国（境）项目	0.00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支出合计	336.55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支出总计	336.55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71.90	一、一般公共预算	271.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1.90	本年支出合计	271.9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71.90	113.90	158.00
[21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25	2.25	0.00
[21007]计划生育事务	2.25	2.25	0.00
[210079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25	2.25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224.36	66.36	158.00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4.36	66.36	158.00
[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24.36	66.36	158.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45.29	45.29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5.29	45.29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3.00	13.00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32.29	32.29	0.00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年预算
			合计			113.90
类	款		类	款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01	基本工资	0.00
				02	津贴补贴	0.00
				03	奖金	0.00
	02	社会保障缴费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0.00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03	住房公积金		13	住房公积金	0.00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6	伙食补助费	0.00
				14	医疗费	0.00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1	办公经费		01	办公费	0.00
				02	印刷费	0.00
				04	手续费	0.00
				05	水费	0.00
				06	电费	0.00
				07	邮电费	0.00
				08	取暖费	0.00
				09	物业管理费	0.00
				11	差旅费	0.00

			14	租赁费	0.00
			28	工会经费	0.00
			29	福利费	0.00
			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01	办公经费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2	会议费	15	会议费	0.00
	03	培训费	16	培训费	0.00
	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18	专用材料费	0.00
24			被装购置费	0.00	
25			专用燃料费	0.00	
	05	委托业务费	03	咨询费	0.00
26			劳务费	0.00	
27			委托业务费	0.00	
	06	公务接待费	17	公务接待费	0.00
	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9	维修(护)费	13	维修(护)费	0.00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2	基础设施建设	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3	公务用车购置	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6	设备购置	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设备购置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8	物资储备	0.0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13.90
	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6.57
			01	基本工资	18.76
			02	津贴补贴	32.29
			03	奖金	0.00
			07	绩效工资	41.02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0
			13	住房公积金	13.00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8
			01	办公费	5.08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4	抚恤金	0.00
			05	生活补助	0.00
			06	救济费	0.00
			07	医疗费补助	0.00
			09	奖励金	2.25
	02	助学金	08	助学金	0.00
	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05	离退休费	01	离休费	0.00
			02	退休费	0.00
			03	退职（役）费	0.00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合计			158.00	
类	款		类	款		0.00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6	伙食补助费	0.00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1	办公经费		01	办公费	0.00	
					02	印刷费	0.00
					04	手续费	0.00
					05	水费	0.00
					06	电费	0.00
					07	邮电费	0.00
					08	取暖费	0.00
					09	物业管理费	0.00
					11	差旅费	0.00
					14	租赁费	0.00
					28	工会经费	0.00
					29	福利费	0.00
					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2	会议费		15	会议费	0.00	
	03	培训费		16	培训费	0.00	
	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18	专用材料费	0.00	

			24	被装购置费	0.00
			25	专用燃料费	0.00
	05	委托业务费	03	咨询费	0.00
	05	委托业务费	26	劳务费	0.00
			27	委托业务费	0.00
	06	公务接待费	17	公务接待费	0.00
	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9	维修(护)费	13	维修(护)费	0.00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2	基础设施建设	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3	公务用车购置	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5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09	土地补偿	0.00
			10	安置补助	0.00
			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12	拆迁补偿	0.00
	06	设备购置	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设备购置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7	大型修缮	06	大型修缮	0.0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8	物资储备	0.0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0.00

	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1	办公费	0.00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00
	01	资本性支出（一）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2	资本性支出（二）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507		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01	费用补贴		04	费用补贴	0.00
	02	利息补贴		05	利息补贴	0.00
	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508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00
	01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一）	312	01	资本金注入	0.00
				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02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二）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4	抚恤金	0.00
				05	生活补助	0.00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6	救济费	0.00
				07	医疗费补助	0.00
				09	奖励金	0.00
	02	助学金		08	助学金	0.00
	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599		其他支出	399		其他支出	158.00
	99	其他支出		99	其他支出	158.00
		合计				158.00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预算
行政经费	0.00
“三公”经费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会议费	0.00

注：

- 行政经费包括：（1）基本支出。一是包括工资、津贴及奖金、医疗费、住房补贴等（不包括离退休支出，包括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在职人员支出）基本支出；二是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一般购置费等公用经费支出。（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2）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出国费、招待费、会议费、办公用房维修租赁、购置费（包括设备、计算机、车辆等）、干部培训费、执法部门办案费、信息网络运行维护费等。
-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如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则本表为空。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 户 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 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 经营预 算		
**	1	2	3	4	5	6	7
合计	113.90	113.90	113.90	0.00	0.00	0.00	0.00
一、工资福利支出	106.57	106.57	106.57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越秀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106.57	106.57	106.57	0.00	0.00	0.00	0.00
二、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5.08	5.08	5.08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越秀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5.08	5.08	5.08	0.00	0.00	0.00	0.00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	2.25	2.25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越秀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2.25	2.25	2.25	0.00	0.00	0.00	0.00
四、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越秀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11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说明及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广州市越秀区代建 项目管理中心	1	2	3	4	5	6	7	8
合计	222.65	222.65	222.65	0.00	0.00	0.00	0.00	
一、日常运转类项目	222.65	222.65	222.65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越秀区代建 项目管理中心	222.65	222.65	222.65	0.00	0.00	0.00	0.00	主要是代建中心业务工 作经费,以顺利完成各 项工作任务。
二、政府购买服务类 项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越秀区代建 项目管理中心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其他类项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越秀区代建 项目管理中心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科技研发类项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越秀区代建 项目管理中心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支出项目名称)	2018 年预算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其他资金
合 计	13.25	13.25	0.00
货物类采购	13.25	13.25	0.00
广州市越秀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13.25	13.25	0.00
工程类采购	0.00	0.00	0.00
服务类采购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 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备注：本部门无纳入 2018 年部门预算绩效评审的项目。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支总预算 336.55 万元（见表 1），其中：本年收入 336.55 万元；本年支出 336.55 万元。

二、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336.55 万元（见表 2），支出预算 336.55 万元（见表 3），本单位是 2017 年中新设立单位，无与上年预算情况对比。

三、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271.90 万元（见表 4），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71.9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71.90 万元，其中：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1.90 万元。

按支出功能分类（见表 5），包括：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25 万元，占 0.82%；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24.36 万元，占 82.52%；住房公积金支出 13 万元，占 4.78%；购房补贴支出 32.29 万元，占 11.88%。

按支出经济分类，包括：基本支出 113.90 万元（见表 6）；项目支出 158 万元（见表 7）。本单位是 2017 年中新设立单位，无与上年预算情况对比。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 0 万元（见表 8），其中：因公出国（境）任务和经费分别由区外办和区财政统一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本单位是 2017 年中新设立单位，无与上年预算情况对比。

2018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会议费 0 万元（见表 8），本单位是 2017 年中新设立单位，无与上年预算情况对比。

六、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安排的支出（见表 8）。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政府采购安排 13.25 万元（见表 12），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13.25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 月 1 日，本部门占有使用车辆 0 辆。本单

位是 2017 年中新设立单位，无与上年预算情况对比。

九、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本部门已根据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在预算项目入库阶段，编制项目绩效目标；在申报 2018 年部门预算时，所有预算项目支出均已填报预算绩效目标。其中，纳入 2018 年部门预算绩效评审的项目 0 个，涉及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详见表 1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拨款：主要指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项目。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上级补助收入：指中央、省、市财政及各部门下拨的补助资金。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各主管部门属单位上缴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动用历年计提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差额。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指国家财政参与社会产品分配所取得的收入，是实现国家职能的财力保证，主要包括各项税收和非税收入。

十、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 件

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指国家财政将筹集起来的资金进行分配使用，以满足经济建设和各项事业的需要。

十二、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各类劳动报酬和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六、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十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十九、国防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国防方面的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教育支出：反映政府教育事务支出。

二十二、科学技术支出：反映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反映政府在文化、文物、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节能环保支出：反映政府节能环保支出。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

二十九、交通运输支出：反映交通运输和邮政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反映用于资源勘探、制造业、建筑业、工业信息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商业服务业支出：反映商业服务业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金融支出：反映金融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国土海洋气象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国土资源、海洋、测绘、地震、气象等公益服务事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

出。

三十五、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反映政府用于粮油物资储备方面的支出。